附件三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體育室107學年度約聘教學人員徵聘作業流程

一、甄試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3 日(星期六)。

二、報到時間：上午 12:10~12:20 報到並進行試教項目抽籤。

三、報到地點：虎尾科技大學體育館正門口。

四、簡介說明及公告：上午 12:20~12:30。說明考試流程時間及各試教項目地點，並抽籤公告基本教學技能測試順序，請應考者於考試前 10 分鐘至報到台預備。

五、游泳基本能力檢測：下午 13:10~

(一) 12:30~13:10 前往游泳池並進行熱身。(視天候於校內或校外游泳池)

(二) 下午 13:10 開始測試（依報名收件順序）。捷泳、蛙泳各 50 公尺(順序自選，中途不得停止)，合計 100 公尺，須於 **3 分 30** 秒內完成，檢測結束前中途停止或檢測時間逾時者取消其後續相關流程。

六、基本教學技能（60%）：下午 14:00 開始，於本校體育館。

(一) 基本教學技能測試：體育館一樓 PU 球場，受試學生 20 人，教學時間 10 分鐘(含英文授課 2-3 分鐘)。

(二) 測試項目：甄試當天由應試者於報到時抽籤決定籃球(運球上籃)、桌球(正手平擊)、羽球(正手發長球)、網球(正手拍對牆擊球)、排球(肩上發球)、壘球(打擊動作)、田徑(馬克操)、體適能(體適能指導)等其中之一項目（需避開個人專長項目），進行基本教學技能測試。

(三) 基本教學技能測試之一般器材及受試學生由本室提供，特殊器材請自備。

(四) 基本教學技能測試時，為求公平起見，尚未輪到測試之教師請於體育館二樓視聽教室等待，並迴避他人之基本教學技能測試。

七、面試（40%）：基本教學技能測試全部結束後 10 分鐘，依序於體育室一樓會議室進行面試，每位應徵教師面試時間以 5~15 分鐘為原則。

(一) 自我介紹：3~5 分鐘內完成。

(二) 面試委員提問與應徵教師回答(含英文問答)。

備註：一、除報到時間外，簡介說明、抽籤、游泳檢測及基本教學能力測試之起始時間，本室得依實際需要通知公告更改。

二、教師徵聘結果需經本校校教評會通過後始得公佈。